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banner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千百度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28)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 全年業績公告

年度業績摘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2,820,738	2,430,007
毛利	1,788,048	1,507,723
經營利潤	341,277	347,666
所得稅開支	(94,213)	(114,142)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純利	242,224	231,338
	%	%
毛利率	63.4	62.0
經營利潤率	12.1	14.3
淨利潤率	8.6	9.5
	人民幣分	人民幣分
每股盈利		
— 基本	<u>12.11</u>	<u>11.57</u>
— 攤薄	<u>11.83</u>	<u>11.43</u>

	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存款結餘	350,120	598,659
銀行貸款	150,000	0
	%	%
流動資金比率	342.2	636.3
資產負債比率	6.5	0
	日數	日數
平均存貨週轉期	254.1	245.3
平均應收款項週轉期	51.1	55.1
平均應付款項週轉期	47.9	53.5

附註：流動資金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資產負債比率 = 應付票據及銀行貸款 / 資產總額

千百度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與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4	2,820,738	2,430,007
銷售成本		(1,032,690)	(922,284)
毛利		1,788,048	1,507,723
其他收入及開支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	5	93,869	88,335
分銷及銷售開支		(1,434,271)	(1,143,340)
行政及一般開支		(84,418)	(89,524)
財務成本		(20,506)	(14,363)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1,281)	–
分佔合營公司虧損		(164)	(1,165)
除稅前溢利	6	341,277	347,666
所得稅開支	7	(94,213)	(114,142)
年內純利		247,064	233,524
下列者應佔年內純利及全面總收益			
本公司擁有人		242,224	231,338
非控股權益		4,840	2,186
		247,064	233,524
每股盈利			
— 基本(人民幣分)	8	12.11	11.57
— 攤薄(人民幣分)	8	11.83	11.43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4年12月31日

	附註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193,044	186,254
預付租金		14,196	14,579
無形資產		4,919	2,992
無形資產預付款		6,362	6,362
商譽		5,725	5,725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26,674	–
於合營公司之權益		6,034	4,706
持至到期投資項目	9	3,065	17,157
遞延稅項資產		60,586	36,910
長期按金		22,092	16,074
		<u>342,697</u>	<u>290,759</u>
流動資產			
存貨		814,773	622,946
貿易應收款項	10	392,823	397,662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		107,141	100,291
持至到期投資項目	9	23,989	29,787
其他金融資產		270,535	331,753
銀行結餘及現金		350,120	598,659
		<u>1,959,381</u>	<u>2,081,098</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1	157,854	113,115
其他應付款項		218,736	180,662
所得稅負債		30,587	30,451
借貸	12	150,000	–
遞延收入		15,381	2,838
		<u>572,558</u>	<u>327,066</u>

	附註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淨值		<u>1,386,823</u>	<u>1,754,032</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729,520</u>	<u>2,044,791</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1,451	24,393
可換股債券	13	162,904	146,985
衍生金融工具	13	<u>16,421</u>	<u>26,545</u>
		<u>180,776</u>	<u>197,923</u>
資產淨值		<u><u>1,548,744</u></u>	<u><u>1,846,868</u></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4	202,087	202,087
儲備		<u>1,286,316</u>	<u>1,589,280</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總權益		1,488,403	1,791,367
非控股權益		<u>60,341</u>	<u>55,501</u>
		<u><u>1,548,744</u></u>	<u><u>1,846,868</u></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2002年4月26日根據公司法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於2011年9月23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之附屬公司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品牌時尚鞋履。

綜合財務報表以本公司之功能貨幣人民幣(「人民幣」)呈列。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以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及新訂詮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	投資實體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訂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訂	非金融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披露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訂	衍生工具之更替及對沖會計法之延續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	徵費

於本年度應用該等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新訂詮釋並無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構成重大影響。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尚未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監管遞延賬戶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之修訂	收購聯合經營權益之會計法 ⁵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披露計劃 ⁵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訂	澄清折舊及攤銷之可接受方法 ⁵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	界定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⁴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010年至2012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⁶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011年至2013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⁴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012年至2014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⁵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訂	農業：生產性植物 ⁵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⁵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投入 ⁵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入賬之例外情況 ⁵

¹ 於2018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16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首份年度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報表生效

³ 於201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2014年7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2016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⁶ 於2014年7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具有限例外

本公司董事預期，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日後可能會對本集團金融資產之呈報金額造成重大影響。本集團正在評估有關影響，並將於詳細檢討完成後於日後之綜合財務報表披露有關影響。

除上述披露者外，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本或詮釋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3. 主要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規定之適用披露。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香港公司條例附表11第76至87條(香港法例第622章香港公司條例第9部的過渡性安排及保留安排)所載之「賬目及核數」，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法例第32章前身公司條例之適用規定就本財政年度及比較期間編製。

除若干金融工具按公平值計量外，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

歷史成本一般根據兌換資產代價之公平值計量。

4. 收入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之經營分部以向主要營運決策人(「主要營運決策人」)董事會編製及呈報之資料為基礎，以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用途。本集團分為兩個分部，即品牌時尚鞋履零售及批發(「零售及批發」)以及鞋履合約生產(「合約生產」)。該等分部乃根據本集團所報告之分部資料而劃分。

本集團年內來自經營及可呈報分部之收益及業績分析如下：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益		
零售及批發		
— 外部銷售	2,556,656	2,245,060
合約生產		
— 外部銷售	264,082	184,947
— 分部間銷售	19,276	60,916
	<u>2,840,014</u>	<u>2,490,923</u>
對銷	(19,276)	(60,916)
	<u>2,820,738</u>	<u>2,430,007</u>
集團收益		
分部業績		
零售及批發	342,684	339,763
合約生產	8,598	14,928
	<u>351,282</u>	<u>354,691</u>
持至到期投資項目投資收入	1,822	2,417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收益	10,124	6,086
財務成本	(20,506)	(14,363)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1,281)	—
分佔合營公司虧損	(164)	(1,165)
	<u>341,277</u>	<u>347,666</u>
除所得稅前溢利	341,277	347,666
所得稅開支	(94,213)	(114,142)
	<u>247,064</u>	<u>233,524</u>
年內純利	<u>247,064</u>	<u>233,524</u>

分部業績指各分部所賺取之溢利，不包括持至到期投資項目投資收入、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收益、財務成本、分佔聯營公司虧損、分佔合營公司虧損及所得稅開支。此乃向主要營運決策人報告之措施，以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用途。

分部間銷售乃按當前市場價格進行。

本集團按經營分部劃分之資產及負債分析如下：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分部資產		
零售及批發	2,585,051	2,866,675
合約生產	<u>275,672</u>	<u>656,620</u>
分部資產總額	2,860,723	3,523,295
對銷	(678,993)	(1,239,998)
未分配	<u>120,348</u>	<u>88,560</u>
綜合資產總額	<u><u>2,302,078</u></u>	<u><u>2,371,857</u></u>
分部負債		
零售及批發	475,597	665,955
合約生產	<u>300,450</u>	<u>594,091</u>
分部負債總額	776,047	1,260,046
對銷	(384,076)	(963,432)
未分配	<u>361,363</u>	<u>228,375</u>
綜合負債總額	<u><u>753,334</u></u>	<u><u>524,989</u></u>

就監控分部表現及於分部間分配資源而言，分部資產乃分配至於聯營公司之權益、於合營公司之權益、持至到期投資項目及遞延稅項資產之外之經營分部，而所有負債分配至遞延稅項負債、所得稅負債、借貸、可換股債券及衍生金融工具之外之經營分部。

其他分部資料

	零售及批發 人民幣千元	合約生產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折舊開支	34,880	1,925	36,805
無形資產攤銷	938	151	1,089
預付租金攤銷	383	–	383
陳舊存貨撥備	21,229	683	21,912
購買物業、機器及設備	45,944	1,473	47,417
購買無形資產	3,016	–	3,016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所得款項	3,561	261	3,822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7,102)	(43)	(7,145)
其他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12,608)	–	(12,608)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折舊開支	20,725	1,982	22,707
無形資產攤銷	701	151	852
預付租金攤銷	383	–	383
陳舊存貨撥備	4,572	254	4,826
購買物業、機器及設備	90,728	1,886	92,614
購買無形資產	614	–	614
無形資產預付款	6,362	–	6,362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所得款項	1,285	339	1,624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11,510)	(27)	(11,537)
其他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19,386)	–	(19,386)

地區資料

本集團業務主要位於中國。

本集團來自按客戶所在地劃分之外部客戶之收益，以及按資產所在地劃分之非流動資產資料詳述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收益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	2,573,592	2,243,891
美國	247,146	186,116
合計	<u>2,820,738</u>	<u>2,430,007</u>

	非流動資產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	<u>279,046</u>	<u>236,692</u>

附註：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及持至到期投資項目。

於兩個年度內並無單一客戶為本集團銷售總額帶來逾10%之貢獻。

5. 其他收入及開支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入		
政府補助金(附註1)	56,813	40,203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7,145	11,537
其他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12,608	19,386
租金收入	558	68
	<u>77,124</u>	<u>71,194</u>
其他收益及虧損		
持至到期投資項目投資收入	1,822	2,417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收益	10,124	6,086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	-	2,711
匯兌虧損淨額	(848)	(894)
	<u>11,098</u>	<u>10,320</u>
其他開支		
其他	5,647	6,821
	<u>93,869</u>	<u>88,335</u>

附註1：該金額主要指收取本集團實體所在當地政府為鼓勵於當地開展業務發展活動之補助金。

6. 除稅前溢利

年內除稅前溢利已經扣除以下各項：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	36,805	22,707
土地使用權租賃費用攤銷	383	383
無形資產攤銷	1,089	852
	<u>38,277</u>	<u>23,942</u>
折舊及攤銷總額		
核數師酬金	1,300	1,400
僱員福利開支	482,528	434,867
已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包括陳舊存貨撥備)	1,032,690	922,284

7. 所得稅開支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113,729	105,708
香港利得稅	-	968
預扣稅	-	9,323
過往年度企業所得稅撥備不足	655	281
遞延稅項抵免：		
本年度	<u>(20,171)</u>	<u>(2,138)</u>
	<u>94,213</u>	<u>114,142</u>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稅項開支與除稅前溢利之對賬如下：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u>341,277</u>	<u>347,666</u>
按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25%計算之稅項(2013年：25%)	85,319	86,917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之稅務影響	320	-
分佔合營公司虧損之稅務影響	41	291
不可就稅務目的扣減之開支之稅務影響	7,952	2,923
於其他司法權區毋須課稅之收入之稅務影響	(3,579)	(2,978)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655	281
於中國以外司法權區運營之集團實體不同稅率之影響	-	(480)
預扣稅	<u>3,505</u>	<u>27,188</u>
年內所得稅開支	<u>94,213</u>	<u>114,142</u>

8. 每股盈利

年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2014年	2013年
盈利(人民幣千元)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盈利(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242,224	231,338
攤薄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	(10,124)	(6,086)
可換股債券之實際利息開支	15,919	14,363
就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盈利	<u>248,019</u>	<u>239,615</u>
股份數目(千股)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數目	2,000,000	2,000,000
可換股債券應佔攤薄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96,875	96,875
就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2,096,875</u>	<u>2,096,875</u>
每股盈利(人民幣分)		
— 基本	<u>12.11</u>	<u>11.57</u>
— 攤薄	<u>11.83</u>	<u>11.43</u>

9. 持至到期投資項目

持至到期投資項目包括：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債務證券		
即期部分	23,989	29,787
非即期部分	3,065	17,157
	<u>27,054</u>	<u>46,944</u>

持至到期投資項目指由股份於香港聯交所上市之公司，或中國國有企業之附屬公司發行之無抵押債務證券，按每年固定利率介乎2.95%至11.25%（2013年12月31日：介乎1.85%至11.25%）計息，期限自2015年7月12日起至2016年4月25日止。於2014年12月31日，所有公司具良好信貸質素。於報告期末，該等資產概無逾期或減值。

10. 貿易應收款項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貨品應收款項	388,459	397,662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4,364	—
	<u>392,823</u>	<u>397,662</u>

本集團就貿易應收款項授出60天的信貸期。

以下為貿易應收款項於報告期末按收入確認日期呈列的賬齡分析。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0到60天	327,668	322,531
61天到180天	43,192	55,234
181天到1年	7,220	12,337
超過1年	14,743	7,560
	<u>392,823</u>	<u>397,662</u>

11. 貿易應付款項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就向第三方購買貨品應付貿易款項	152,646	104,640
應付合營公司款項	4,481	8,475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727	—
	<u>157,854</u>	<u>113,115</u>

貿易應付款項包括尚未支付之貿易購買款項。供應商授出之信貸期主要為自發票日期起計90內付款。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之貿易應付款項之賬齡如下：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賬齡		
0到90天	156,813	94,852
91天到180天	789	18,024
181天到1年	217	193
超過1年	35	46
	<u>157,854</u>	<u>113,115</u>

12. 借貸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銀行貸款	<u>150,000</u>	<u>—</u>
有抵押	<u>150,000</u>	<u>—</u>

於本年度，本公司獲得新銀行貸款人民幣150,000,000元(2013年12月31日：無)。貸款按固定市場利率3.95厘(2013年12月31日：無)計息，並須於一年內分期償還。

13. 可換股債券

於2012年6月15日，本公司向三名與本集團既無關連亦無聯繫的獨立第三方(「債券持有人」)發行每份面值人民幣5元的零息可換股債券(「債券」)，本金總額為人民幣189,024,000元。債券的主要條款如下：

- (1) 債券的面額—債券以人民幣計值
- (2) 到期日—自發行日期起計4年(即2016年6月14日)(「到期日」)
- (3) 利息—債券不附任何利息
- (4) 兌換
 - a. 換股價—每股於兌換債券後將予發行的股份(「兌換股份」)的換股價為2.40港元(「港元」)，並於若干情況下可根據債券的條款進行調整，包括：整合、分拆或重新分類；以現金或股份以外的方式派付股息；購回股份；股份供股或股份項下的認購權；其他證券供股；修訂兌換權等(「換股價」)。兌換股份之數目須按照1.00港元兌人民幣0.8130元之固定匯率計算。
 - b. 兌換期—債券持有人有權於債券發行日或之後直至到期日前兩個營業日當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將債券兌換為本公司股份，或倘有關債券於發行日期或之後任何時間已贖回或可供贖回，則有權於直至不遲於指定贖回日期前五個營業日當日營業時間結束時任何時間將債券兌換為本公司股份。
 - c. 權利—換股股份於所有方面與本公司於相關兌換日期其時的已發行股份享有相同地位。

(5) 贖回

- a. 贖回期－除非事先贖回、兌換或購買及註銷，否則本公司將於到期日贖回金額的數額贖回各債券。本公司不一定於到期日前選擇贖回債券。
 - b. 贖回價－債券將於到期日按相等於下文各項的美元(「美元」)總額贖回：(i)所有尚未行使之債券之本金總額；(ii)債券到期日的任何未付應計股息利息；以及(iii)債券贖回溢價。
 - c. 贖回溢價－倘債券於到期日之換股價大於截至緊接可換股債券到期日前連續60個交易日一股股份成交量加權平均價(「成交量加權平均價」)平均值，則贖回溢價應以(i)到期日之換股價與截至緊接到期日交易日前連續60個交易日一股本公司股份成交量加權平均價平均值之差額，乘以(ii)兌換股份數目計算。
- (6) 股息利息－無論何時本公司向本公司股東支付或派付任何股息，債券持有人應有權就有關股息而獲得支付(「股息利息」)。該等股息利息應以(i)每股股份的股息金額，乘以(ii)兌換股份數目計算。
- (7) 可轉讓性－受債券認購協議及債券所載及之條款及條件所限及遵照所有適用法律、規則及規例，債券及任兌換股份可自由轉讓。
- (8) 投票－債券持有人將不會僅因作為債券持有人而有權接獲通知或出席本公司股東大會或於會上投票。
- (9) 上市－債券不會在香港聯交所或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上市。
- (10) 契諾－只要尚有未行使之債券，本公司將不得增設或容許存在，並將促使其附屬公司不會就現時或日後其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承諾、資產或收入增設或容許存在任何按揭、押記、質押、留置權或其他形式的產權負擔或抵押權益，保證任何債務證券或就任何債務證券保證任何擔保或彌償，惟於同時或之前，本公司債券項下之責任
- (i) 獲同等及按比例抵押或來自擔保之利益或於基本相同條款的彌償；或
 - (ii) 擁有可換股債券債券持有人以特別決議案批准之該等其他抵押、擔保、彌償或其他安排之利益則除外。只要尚有未償還債券，本公司將不會，並將促使其附屬公司不會與或被任何法團兼併、合併或吞併，或向任何法團轉讓其基本上全部資產，或向任何人士轉移或轉讓其基本上全部財產及資產。

債券包括三部份：負債部份、贖回溢價衍生工具部份及兌換部份。負債部份及贖回溢價衍生工具部份按負債呈列，而兌換部份於權益中按可換股債券權益儲備呈列。負債部份的實際利率為每年10.83%。贖回溢價衍生工具部份按公平值計量，公平值變動於損益中確認。

本公司已採用現金流折現法釐定負債部份的公平值。而於釐定贖回溢價衍生工具部分的公平值時則採納現金流折現法及Monte Carlo模擬法兩項方法。用以評估贖回溢價衍生工具部分公平值的變數及假設乃以管理層的最佳估計為基礎。可換股債券的價值視乎若干主觀假設之各項可變因素而定。輸入該模式的參數如下：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無風險利率	0.33%	0.482%
折現率	6.28%	6.9%
派息率	1.56%	2.12%
本公司股價波幅(參照本公司股價的過往波幅及 可資比較公司的股價)	19.55%	32.96%
於估值日期本公司的股價	2.41港元	2.66港元

於報告期間，負債部分、衍生工具部分及兌換部分之變動載列如下：

	負債部份 人民幣千元	贖回溢價衍 生工具部份 人民幣千元	兌換部份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可換股債券：				
於2013年1月1日	132,622	32,631	25,427	190,680
年內收取之實際利息開支	14,363	-	-	14,363
公平值變動	-	(6,086)	-	(6,086)
於2014年1月1日	146,985	26,545	25,427	198,957
年內收取之實際利息開支	15,919	-	-	15,919
公平值變動	-	(10,124)	-	(10,124)
於2014年12月31日	<u>162,904</u>	<u>16,421</u>	<u>25,427</u>	<u>204,752</u>

14. 股本

	每股面值 0.015美元之 普通股數目	金額 千美元
法定：		
於2013年1月1日及2013年12月31日 及2014年12月31日	<u>20,000,000,000</u>	<u>300,000</u>
已發行並繳足：		
於2013年1月1日及2013年12月31日 及2014年12月31日	<u>2,000,000,000</u>	<u>30,000</u>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示 於2013年1月1日及2013年12月31日 及2014年12月31日		<u>202,087</u>

悉數繳足普通股每股附有一個投票權及有權獲發股息。

15. 股息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確認為派付普通股股東之股息	<u>520,000</u>	<u>88,000</u>

於2014年，派付普通股股東之特別股息為每股人民幣0.23元，合共人民幣460,000,000元，已建議宣派並獲支付。同時，每股人民幣0.23元，合共人民幣22,281,000元之特別股息已派付予可換股債券持有人。

於2014年，派付普通股股東之末期股息為每股人民幣0.03元，合共人民幣60,000,000元，已建議宣派並獲支付。同時，每股人民幣0.03元，合共人民幣2,907,000元之股息已派付予可換股債券持有人。

於2013年，派付普通股股東之末期股息為每股人民幣0.044元，合共人民幣88,000,000元，已建議宣派並獲支付。同時，每股人民幣0.044元，合共人民幣4,263,000元之股息已派付予可換股債券持有人。

本公司董事並無就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建議宣派末期股息(2013年：董事會建議宣派人民幣0.03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概覽

2014年雖挑戰重重，但總體情況仍然向好。儘管營商環境嚴峻，消費意欲疲弱，行業競爭激烈，鞋履行業於2014年之整體表現呈現緩慢復甦跡象，部份因中國實行經濟體制改革所致。實際上，於2014年下半年，女士鞋履行業之營商環境逐漸好轉，由其日漸復興可見一斑。

本集團認為已渡盡波劫，2015年上半年盈利有望反彈。長遠來看，中國對鞋履行業而言仍具廣闊的市場前景。對中國鞋履行業發展及前景取決定性作用之關鍵因素包括可支配收入增加，城市化進程加速，中產階層消費者消費能力增長等。此外，中國經濟能否順利轉型為消費驅動型經濟將成為決定行業未來發展之另一關鍵因素。

去年，鑒於營商環境動盪不定，行業競爭異常激烈，本集團極盡全力推動業務發展。舉措之一為積極發展線上業務，並補之以融合線上及線下銷售力量的線上對線下策略，以便更好地營銷產品及推廣品牌。為建立品牌形象，本集團制定並有效執行廣泛的營銷策略，尤其注重拓展業績表現突出之新授權品牌專賣店網絡以及新品牌銷售。在門店管理方面，本集團高度重視優化自營零售店，並放緩開設新自營零售店步伐。為改善存貨水平，本集團採取多項措施，包括加強與VIP.com等線上平台間之合作，舉辦大型特價銷售活動，並在自營零售店推出一系列促銷活動。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已採取一系列激勵方式務求令股東價值最大化，詳情如下。

不懈追求多元化發展產品組合

本集團致力於發展具有鮮明特性之時尚品牌，以提高其核心競爭力，因為我們深知，品牌魅力乃留住客戶、提高客戶忠誠度之重要因素。為擴大品牌影響力，除不斷努力以增強現有品牌，本集團亦全力於回顧年度多元化發展產品種類，並推出一整套新產品，包括手袋、男士鞋履及配飾。

多元化、創新性市場營銷策略

去年，本集團繼續採取多元化市場營銷策略，以提高銷售量及提升品牌知名度。本集團尤其重視中高檔女士鞋履在中國的發展，原因為我們預期此市場分部可因中國新興中產階層消費能力日益增長而受益。

本集團亦充分利用新媒介，來擴大我們的客戶群並帶動消費者互動。其中一個關鍵領域是Tmall.com等線上平台，本集團於回顧年度內在該平台積極開發並推廣集團品牌及產品。在線下前端，本集團為各門店賦予嶄新的面貌，為客戶帶來新鮮及誘人的購物體驗。

針對客戶需求之研究及設計

本集團的研究及設計團隊奉行客戶至上，一切活動以客戶需求為中心。本集團每一個品牌均是為目標客戶量身打造，以確保每一個品牌的產品都是設計新潮，款式新穎，最重要適合客戶需求。本集團的研究及設計團隊由資深品牌總監、設計經理及設計師領導，並為團隊成員及工作人員提供內部培訓，以確保提供最優質產品與服務。

即時把握客戶喜好之垂直整合業務模式

本集團按垂直整合業務模式經營業務，包括設計與開發、外包、製造、市場推廣、批發及零售鞋履。因覆蓋全面，本集團可直接為客戶提供售前、售中及售後服務，與客戶進行深入互動。

優化零售網絡

本集團主要透過有策略性地在中國一線、二線及三線城市於百貨公司內設立全面之自營零售店網絡，分銷自有及特許品牌，亦透過授權分銷商批發自有品牌。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增加共計53間自營零售店，同時削減42間第三方零售店。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管理中國合共1,765間自營零售店及532間第三方零售店－繼續紮根中國逾31個省、市及自治區。

由於零售市場不景氣及競爭加劇，於2014年同店銷售增長與去年相比上升約0.8%。

下表列示自營及第三方零售店之地區分佈：

銷售地區	千百度		伊伴		太陽舞		米奧		授權品牌		總計
	自營 零售店	第三方 零售店	自營 零售店	第三方 零售店	自營 零售店	第三方 零售店	自營 零售店	第三方 零售店	自營 零售店	第三方 零售店	
東北地區	108	32	63	12	23	2	11	9	33	1	294
北京地區	44	17	23	2	16	-	1	6	18	-	127
天津地區	75	74	39	16	19	1	4	12	31	-	271
西北地區	74	94	37	30	9	1	-	49	27	-	321
華中地區	43	27	9	10	5	-	-	7	15	-	116
華東地區	176	43	104	10	52	1	18	-	63	-	467
浙江地區	84	11	32	1	6	-	4	-	35	-	173
上海地區	60	-	21	-	5	-	-	-	23	-	109
西南地區	97	21	16	6	7	-	-	4	45	-	196
華南地區	104	27	28	6	4	-	6	-	48	-	223
總計	865	346	372	93	146	5	44	87	338	1	2,297

附註：

- (1) 東北地區包括吉林省、遼寧省及黑龍江省；
- (2) 北京地區包括北京、內蒙古自治區、河北省的張家口市及秦皇島市；
- (3) 天津地區包括天津、山東省及河北省(河北省的張家口市及秦皇島市除外)；
- (4) 西北地區包括山西省、陝西省、青海省、甘肅省、河南省、新疆自治區及寧夏自治區；
- (5) 華中地區包括湖南省及湖北省；
- (6) 華東地區包括江蘇省(無錫市及蘇州市除外)、安徽省及江西省；
- (7) 浙江地區包括浙江省以及江蘇省的無錫市及蘇州市；
- (8) 上海地區包括上海；
- (9) 西南地區包括四川省、貴州省、雲南省、重慶市及西藏自治區；及
- (10) 華南地區包括廣東省、海南省、廣西自治區及福建省。

財務回顧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總收益較去年同期增長16.1%至人民幣2,820.7百萬元。毛利增加18.6%至人民幣1,788.0百萬元。於回顧年度，經營溢利減少1.8%至人民幣341.3百萬元。年內溢利增長5.8%至人民幣247.1百萬元。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人民幣242.2百萬元，較去年增加約4.7%。

收益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總收益增長16.1%至人民幣2,820.7百萬元，去年同期則為人民幣2,430.0百萬元。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經營合共2,297間店舖。

本集團之收益組合包括來自零售及批發業務以及合約生產之收入。收益分佈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2013年		增長 百分比
	人民幣 千元	佔總收益 百分比	人民幣 千元	佔總收益 百分比	
零售及批發	<u>2,556,656</u>	<u>90.6</u>	<u>2,245,060</u>	<u>92.4</u>	<u>13.9</u>
合約生產	<u>264,082</u>	<u>9.4</u>	<u>184,947</u>	<u>7.6</u>	<u>42.8</u>
總計	<u><u>2,820,738</u></u>	<u><u>100</u></u>	<u><u>2,430,007</u></u>	<u><u>100.0</u></u>	<u><u>16.1</u></u>

盈利能力

本集團之毛利增長18.6%至人民幣1,788.0百萬元，而去年為人民幣1,507.7百萬元。截至2014年12月31日，毛利率為63.4%，較去年同期之62.0%上漲1.4個百分點。

截至2014年12月31日，零售及批發經營業務對總收益之貢獻同比增長13.9%至人民幣2,556.7百萬元。零售及批發佔收益之比例下跌至90.6%，去年則為92.4%，而合約生產佔收益之比例上升至9.4%。合約生產上升主要由於本集團在東莞從事OEM之工廠營運能力提升。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分銷及銷售開支達人民幣1,434.3百萬元，較去年之開支人民幣1,143.3百萬元增加25.5%。分銷及銷售開支主要包括商場特許費用、租金開支、銷售人員之薪金及佣金、自營零售店之裝修開支、廣告及營銷開支。分銷及銷售開支相等於總收益約50.8%，去年同期則為47.1%。有關增加主要由於商場特許費用、租金開支以及銷售人員之薪金及佣金上漲所致。

年內行政及一般開支達人民幣84.4百萬元，較去年同期減少人民幣5.1百萬元。該減少大部分歸因於回顧年度日常管理開支進一步加強及由於經營結果不理想董事激勵花紅減少。行政及一般開支主要包括管理及行政人員之薪酬及福利、辦公物業租金、辦公室設備折舊及其他相關行政開支。行政及一般開支相等於總收益3.0%，去年同期為3.7%。

年內其他收入及其他虧損為人民幣93.9百萬元，去年同期則為人民幣88.3百萬元。其他收入主要包括政府補助金、銀行利息收入及其他金融資產利息收入。此增加主要歸因於政府財政獎勵款增加。

年內財務成本為人民幣20.5百萬元，去年為人民幣14.4百萬元。此增加由銀行借款額增長導致利息付款增加產生。

年內所得稅開支減少人民幣19.9百萬元或17.4%至人民幣94.2百萬元，去年開支則為人民幣114.1百萬元。於2014年，本集團之實際所得稅稅率為27.6%，較去年之實際稅率32.8%下跌5.2個百分點。此減少主要歸因於2013年度本集團派付特別股息產生之紅利稅所致。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上升4.7%至人民幣242.2百萬元，較去年溢利人民幣231.3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0.9百萬元。

流動資產、財務資源及資本開支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銀行結餘及現金為人民幣350.1百萬元，去年年底則為人民幣598.7百萬元。

經營業務產生之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17.5百萬元，去年年底則為人民幣78.1百萬元。增加主要歸因於本集團加強對應付賬款及應收賬款之管理。

存貨由2013年之人民幣622.9百萬元增加30.8%至2014年之人民幣814.8百萬元，主要由於本集團於2014年淨增加自營店舖53間以及本集團推出新授權品牌。同時，本集團存貨週轉天數比2013年淨增加8.8天，存貨有較大的改進空間。

本集團於全年錄得投資業務之現金流入淨額人民幣29.1百萬元，於2013年則為流出淨額人民幣164.2百萬元。流入主要因於其他金融資產之投資總額減少所致。

於2014年融資業務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395.2百萬元，於2013年則為流出淨額人民幣92.3百萬元。該增加大部分歸因於於2014年度向股東派付股息人民幣520.0百萬元、向可換股債券持有人派付股息人民幣25.2百萬元以及借入銀行借款人民幣150.0百萬元所致。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淨值為人民幣1,386.8百萬元，較去年年底人民幣1,754.0百萬元減少20.9%或人民幣367.2百萬元。

資產抵押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短期銀行貸款金額為人民幣150.0百萬元。於同日，本集團已抵押金融資產金額為人民幣150.0百萬元，而截至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已抵押資產。

或然負債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或然負債。

匯兌風險管理

本集團之銷售主要以人民幣計值，而合約生產業務則主要以美元計值。由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合約生產業務僅佔銷售總額之9.4%，董事會預計匯率波動不會對本集團業務構成重大影響。然而，董事會將密切留意合約生產業務之匯率影響以減輕所造成之打擊。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匯兌虧損為人民幣0.85百萬元，去年同期則為虧損人民幣0.9百萬元。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衍生工具用作對沖外匯風險。

人力資源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聘用合共12,228名僱員(2013年12月31日：12,222名僱員)。本集團為其僱員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組合，包括強制性退休基金、保險及醫療福利。此外，本集團亦會按業務表現及個別員工工作表現向合資格僱員發放酌情花紅。

股息

董事會並無就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建議宣派末期股息(2013年：董事會建議宣派人民幣0.03元)。

前景

雖然鞋履市場於短期內仍面臨一定壓力且挑戰仍在，本集團在當前之經濟陰霾中洞察一線曙光。本集團對女士鞋履市場之前景保持樂觀，原因為隨著宏觀經濟環境改善，預期鞋履行業將逐步復甦。受去年下半年同店銷售額提升之鼓舞，本集團相信已渡盡波劫，未來數年鞋履行業將緩慢而穩地步復甦。尤其是中國，從長遠來看，由於實行消費驅動經濟增長之體制改革、擴大內需、持續推行城市化政策及日益壯大之中產階層消費者消費能力增長，鞋履行業之發展前景樂觀。

為推動其增長勢頭，本集團將專注實施一系列未來策略，包括提升品牌形象，豐富品牌組合及重組零售網絡。此外，根據線上及線下業務活動組成之混合型營銷策略，本集團將繼續開拓網上業務及平台，推動銷售活動，擴大銷售及分銷網絡，同時在各零售網點組織更多促銷活動。

為提升營運效率及改進成本控制，本集團將不遺餘力維持最佳存貨水平。本集團不僅追求有機增長，亦將審慎進行選擇性收購，以實現協同效應。最後但同樣重要的是，本集團將不懈地提升產品設計，以更好滿足客戶需求及迎合客戶喜好。我們相信，種種策略必可促進本集團發展，進而為股東創造豐碩成果及回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手續

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將於2015年6月23日至2015年6月26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手續，為釐定有權出席於2015年6月26日舉行之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之股東身份。股東須確保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不遲於2015年6月22日下午4時30分前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

企業管治

本集團致力維持高水平之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之利益，並提升企業價值及應有責任。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項下之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本公司將繼續審閱及提升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根據上市規則第3.10A條，本公司須委任至少佔董事會人數三分之一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且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5.1條，本公司提名委員會須由大多數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許承明先生於2014年1月28日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後，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少於上市規則第3.10A條規定的董事會成員人數三分之一，且本公司提名委員會大多數成員並非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5.1條規定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鄭紅亮先生已自2014年4月23日起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各自之成員，以遵守上市規則第3.10A條及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5.1條。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與董事會及外聘核數師審閱本集團採納之會計準則及慣例以及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的工作範圍

本集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就本公佈所載本集團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其相關附註的數字與本集團本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數額進行比較，結果與本集團本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相符。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就此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應聘服務準則》或《香港審驗應聘服務準則》進行的審驗應聘工作，因此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不對本公佈作出任何保證。

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時之操守守則。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各董事均確認彼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交易準則規定。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載經審核綜合年度業績及2014年年報

本年度業績公告刊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而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全部資料之2014年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於刊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

承董事會命
千百度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陳奕熙

中國，2015年3月31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陳奕熙先生、霍力先生、徐庭裕先生及趙偉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繆炳文先生、何志傑先生(李昕暉先生作為其替任董事)及吳廣澤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鄺偉信先生、李心丹先生、張志勇先生及鄭紅亮先生。